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辰药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康辰药业进行了认真的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4 号）核准，康辰药业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34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97,3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142.59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8]G16002320621 号）。

（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1）	891,425,937.00
减：2020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	16,252,340.34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3）	485,294,108.76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	38,694,600.6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2-3+4)	428,574,088.5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428,574,088.51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期末余额	399,874,088.51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期末余额	28,700,0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01,546,449.10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38,694,640.6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428,574,088.51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中期末余额为 399,874,088.51 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为 28,7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分别与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的履行也不存在问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000018578700024395266）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开设

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5370188000114491）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截至 2020-12-31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630264669	募集资金专户	381,631,126.8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4847820	募集资金专户	10,982.2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20000000675478	定期存款	70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7892304	募集资金专户	18,231,979.3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8014523410566	结构性存款	28,000,000.00
合计	-	-	428,574,088.51

注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注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	------	--------

1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0,155,165.81
2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	28,715,360.85
合计		58,870,526.66

2018年10月15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8]G16002320772号），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8,870,526.66元。其中，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30,155,165.81元，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28,715,360.85元。保荐机构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10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8年10月31日，公司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0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或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有效。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年10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9年10月28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

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或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0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于指定信息媒体披露《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5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或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本金 28,700,000.00 元，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理财 账户	开户银行	存款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期年化 收益率 (%)
1801452341056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2,800.00	2020.12.31	2021.4.6	96 天	3.30
2000000067547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70.00	2020.3.5	2021.3.5	360 天	1.95

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投资产品的额度和期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变更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订金草片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订金草片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由于公司将金草片项目的相关技术成果对外转让，集中精力和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靶向抗肿瘤药物的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的建设，因此公司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之一的金草片研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7,612.23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54%，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其他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基于对研发

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趋势的研判，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划之一“CX1409 研发项目”进行终止，将研发资源集中于更具创新性和临床价值的项目。因此公司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之一“CX1409 研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11,080.21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其他项目，上述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2.43%。

(二)“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的议案》；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的议案》。经公司审慎评估、权衡“注射用盐酸洛拉曲克”（以下简称“迪奥”）项目继续开发的风险性和未来的临床价值，为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迪奥的临床试验及后续研发，并同意将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为公司其他在研国家一类抗肿瘤新药提供原料药。原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已投入建成的厂房及在建工程，将继续用于公司其他在研品种原料药生产。前述变更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9.25%，其中已累计投入募资资金 3,561.08 万元，占比 3.99%；节余募集资金 4,689.05 万元（含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0.13 万元），占比 5.26%。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度）”。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

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康辰药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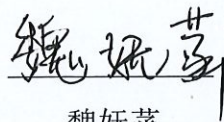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89,142.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5.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330.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942.5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154.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41,142.59	41,142.59	1,173.58	6,005.08	14.60	2028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20,000.00	20,000.00	-	20,138.08	100.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	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204.52	3,603.78	45.05	2022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47.13	20,407.70	102.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89,142.59	89,142.59	1,625.23	50,154.6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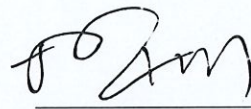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42,857.41 万元，其中 39,987.41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2,870.00 万元存放于现金管理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投资进度超过 100.00%，主要系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的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后的金额投入了募投项目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魏茹菡



杨华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2日